

# 應徵(召)服兵役證明書

發文字號： 字第 號

入營者姓名		身分證 統一編號		
		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
戶籍地址				
入營梯次		入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
		預定退伍(役)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
備考				
機關首長： (簽章)				
中華民國	<table border="1"><tr><td>機關 印信</td></tr></table>	機關 印信	月	日
機關 印信				

附註：

- 1 本證明書僅供作應徵(召)服兵役證明之用。
- 2 徵集入營後如有驗退、停役及退伍(役)或其他情事等，致喪失現役軍人或替代役現役役男身分，本證明書即時失效。

3 應徵召服替代役者請註明需用機關、服勤單位名稱。